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杭市管函〔2022〕62号

关于下达 2022 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 计划任务的通知

各区、县（市）市场监管局（景区分局），市局机关各处室、直属单位：

根据《关于印发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开展新型监管机制“一体化、数字管”改革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杭市管〔2020〕149号）文件精神，在《2022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红黄绿码事项清单》基础上，结合省局2022年随机检查计划，形成2022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监管计划任务表（详见附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锚定任务，有序推进监管计划

监管计划任务表由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重点监管检查计划任务表组成，包括47项随机抽查任务和12项重点监管任务，共涉及536个省库监管检查事项。省局已下发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部门2022年度双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其中省局统一制定的抽查

计划任务，市局和各区、县（市）局按计划任务要求执行；市、县两级分别制定和自行制定的计划任务，请区、县（市）局按照市局计划执行。各区、县（市）局要高度重视监管计划任务表的落实工作，按照市局计划任务表的要求，结合各区、县（市）实际工作情况，有序组织实施监管计划任务，并于4月底前报市局备案。

二、紧盯目标，全面达到工作要求

根据省局2022年“50200”工作清单及“五新月赛、五星月晒”工作要求，现场检查掌上执法率达到95%；确保全年市场监管部门抽查企业比例不低于3%，随机抽查事项覆盖率达到100%；12月10日前实现“双随机”计划任务完成率100%，全面公示率100%，按时公示率100%，后续处置率100%，跨部门监管率达到20%，信用关联应用率达到70%。特别注意今年的“双随机”计划任务完成是以全部抽查结果审核公示才为任务完成。

三、强化信用，积极提升监管效能

各单位在实施各类监管计划时要加强信用赋能，推动企业信用风险分类管理模型3.0、企业住所风险防控子系统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和重点监管中的应用，各重点领域持续专业领域的风险分类管理模型与企业信用风险模型融合应用，实现重点监管领域主要信用风险点的精准监测和精准监管，有效提高监管精准性和问题发现率。市局各有关处室要根据省行政执法监管平台相关数据，对各区、县（市）局工作进展情况进行督查督促，加强对本条线监管

计划任务工作的业务指导、跟踪研判，及时掌握面上情况。各区、县（市）局在实施过程中应注重总结先进经验，不明事宜及遇到困难问题及时向市局对口业务处室反映。

联系人：钟海燕，电话：86438423。

附件：1. 2022 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局随机抽查计划任务表
2. 2022 年度杭州市市场监管局重点监管检查计划任务表

杭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2 年 4 月 1 日

(此件依申请公开)